



讲述历史
袁汁袁味

更有甚者,道镜还在自己的家乡大建宫室,作为皇宫的附宫,搞得朝中议论纷纷。但称德女帝根本不管这些,她对大臣们说,她最终的想法是让她喜欢的男人道镜出任下任天皇,而她作为道镜的皇后共同管理这个国家。一时间,朝野上下个个目瞪口呆。

当时的日本,维护天皇血统纯正的观念深入人心,面对举朝上下一致反对自己的声浪,称德女帝很快就病倒了,而且眼看就要撒手人寰。在女帝弥留

20 不爱江山爱男宠

之际发生了两件十分奇怪的事情:第一件事是朝臣看望女帝被禁止,就连道镜法王都不能见到女帝的面;还有一件事是掌握军队统帅权的道镜的弟弟,军权被剥夺了。

称德天皇在晚年轰轰烈烈地爱了一场之后,在病床上躺了四个月,终于撒手人寰。此时,以藤原氏为首的日本重臣们,以称德天皇的名义发表了一份遗宣,立白壁王为太子,承继大统,这就是日本第四十九代光仁天皇。

称德天皇死后,道镜在她的墓前一遍遍地祈祷,希望她能够复活,继续跟他过神仙般的日子,而且立他为天皇。道镜守陵20多天被抓,然后被秘密处死。

称德天皇为了爱情,付出了自己和情人的生命。

到了桓武天皇,也就是日本第五十代天皇,他干的第一件大事就是迁都。

有人说日本的历史是怨灵推动的,人死于非命,会化作怨灵出来作祟,报复人间。在我们中国人看来,日本所说的怨灵分明就是厉鬼,而日本人对怨灵复仇是非常恐惧的。

桓武天皇继位的同时,依照光仁天皇的遗命,立了他的同胞兄弟早良亲王为皇太子。早良亲王跟桓武天皇手下的大臣藤原种继关系很不好。藤原氏这个时候已经成为日本的第一大贵族,

势力甚至超过了早先的苏我氏和物部氏,成为掌握日本实权的家族。一般人根本不敢招惹藤原氏,但早良亲王常常讽刺天皇的宠臣藤原种继,导致两人矛盾很深。

没想到,以藤原氏如此大的势力,还有胆儿更肥的,竟然暗杀了藤原种继。天皇闻讯后,严令下属进行调查,一调查就牵扯到了东宫。天皇本来就为此事勃然大怒,此刻更是不问青红皂白,也不顾手足之情,当即下令监禁了早良亲王。早良亲王平白受此冤枉,非常生气,十几天不吃不喝,绝食而死。

早良亲王一死,桓武天皇就立了自己的长子安殿亲王做皇太子。但是很快,奇怪的事儿就接连发生了,先是皇后死了,再是宠妃突然暴毙,最后宫里开始闹鬼,新立的皇太子安殿亲王开始发烧,久烧不退。阴阳师来了一看,就断定是早良亲王的冤魂作祟,吓得桓武天皇失魂落魄,赶紧派人到早良亲王的灵前烧香礼拜,结果毫无成效。天皇又安排皇太子亲自扶病告罪,不但没有用,反倒是国都周边连续发生灾疫,死人无数,伊势神宫也起火被烧了。一时间,奈良城里人心惶惶、鬼影重重,已经变成了一座不折不扣的鬼都。

桓武天皇一看这个地方待不住了,三十六计走为上策。于是派出数千人昼夜不停地修建了平安京,就是今天日

本的京都。日本京都号称有1200多年的历史,就是从桓武天皇迁都开始的。

从此之后,除了极短的时间,天皇一直定居在京都,直到明治维新。

桓武天皇迁都平安京之后,总算是平安了,从此开始了平安朝1000多年的历史。

桓武天皇古稀之年驾崩,儿子安殿亲王继位,就是平城天皇。平城天皇继位之初,倒是能体谅民意、与民休息,一扫桓武天皇在位时营建新都、北征虾夷的弊政,颇有贤君遗风。可惜,英雄难过美人关。

早在平城天皇做皇太子的时候,就私通自己的表妹——号称一代尤物的藤原叶子。叶子既是他的表妹,又是他的丈母娘,日本皇室就是这么乱。

论辈分,叶子虽然是平城的丈母娘,但是论岁数比平城还小,小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有趣,看着看着就看到床上去了。当时的桓武天皇知道自己的儿子跟丈母娘私通后勃然大怒,当即下令把叶子逐出宫外。

但越是偷不着越想偷,两人反而断不了。等到桓武天皇驾崩,平城一继位立刻安排叶子入宫成为宫中的常侍,跟丈母娘重温旧爱。

(摘自《世界历史很有趣:袁腾飞讲日本史》袁腾飞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出版)



青春足迹
温暖记忆

颜晓晨很郁闷,刚觉得自己找到了成功的门道,结果他却说即使成功了,最终也会失败。

程致远说:“你们刚踏出校门,缺乏自信,很着急,总想着抓到一份工作是一份,可等你们有朝一日也成为面试官,去面试别人时,你就知道这是多么错误的想法。工作是人一辈子要做的事,在现实允许的情况下,应该尽可能忠实于自己,选一个和自己性格、爱好契合的方向,人生的第一份工作尤其重要。如果

22 职场人的忠告

选错了,需要付出很多努力去纠正。”

颜晓晨叹气:“道理肯定是你不对,不过,目前我们哪里顾得上那么多啊,只想能找份工作,养活自己。”

程致远温和地说:“我明白,大家都是从这个年龄过来的。我只是以过来人的角度多说几句,希望能帮到你。”

颜晓晨用力点头:“很有帮助,我觉得你比之前面试我的面试官都厉害。多被你折磨几次,我肯定能游刃有余地应付他们。”

程致远笑道:“看来我通过你的面试了。我们可以定个时间,每周见一次,练习英语。”

颜晓晨迟疑着说:“会不会太麻烦你了?”

程致远说:“一周也就抽出一两个小时,只是举手之劳,估计也不会太长时间,等你找到工作再好好报答我。”

“那我不客气了,就每周这个时间,可以吗?”

“没问题。”程致远把颜晓晨的资料还给她,开玩笑地说,“我们公司明年也会招聘一些新人,到时候你如果还没签约,可以考虑一下我们公司。”

颜晓晨笑着说:“到时候,拜托你帮我美言几句。”

程致远看了下表:“快12点了,一起吃饭吧。”

“不了,我回学校。”颜晓晨开始收拾东西。

程致远走到窗前,说:“正在下雨,

不如等等再走。”

颜晓晨看向窗外,才发现天色阴沉,玻璃窗上有点点雨珠。

程致远公司距离公交车站要走十来分钟,颜晓晨问:“你有伞吗?能借我用一下吗?”

“公司已经定好盒饭,你随便吃一点,也许等吃完饭,雨就停了。”

辛俐拿着两份盒饭进来,帮他们换了热茶,再拒绝就显得矫情了,颜晓晨只能说:“谢谢!”

颜晓晨和程致远边吃饭边聊天,吃完盒饭,又在他的邀请下,喝了一点工夫茶。

程致远见识广,又是做金融的,听他说话,颜晓晨只觉得新鲜有趣、增长见识,不知不觉一个小时就过去了。窗外的雨丝毫没有停的意思,反而越下越大,砸得窗户噼里啪啦直响。

颜晓晨想,这么大的雨就算有伞,也要全身湿透。

程致远说:“我住的地方距离你的学校不远,正好我也打算回去了,不如你等一下我,坐我的车回去,反正顺路。”

颜晓晨只能说:“好!”

程致远从书架上随手抽了几本英文的商业杂志,递给她:“你看一下杂志,我大概半个小时就好。”

“没有关系,反正我回到学校,也是看书、做功课,你慢慢来。”

二十来分钟后,程致远敲敲玻璃门,笑说:“可以走了。”他身材颀长,穿

着一袭烟灰色的羊绒大衣,薄薄的黑皮鞋,看上去十分儒雅。以前,颜晓晨总觉得儒雅只能用来形容那些古代的文人雅士,程致远却让她觉得只有这个词才能准确地形容他。

颜晓晨赶忙穿上外套,背好书包,跑出了会议室。

到公司楼下时,颜晓晨刚想问程致远,他的车停在哪里,一辆黑色的奔驰车就停在他们面前,司机打着一把大黑伞下了车,小步跑着过来打开了车门。

程致远抬抬手,说:“女士优先。”

司机护送着颜晓晨先上了车,才又护送着程致远绕到另一边上了车。

哗哗大雨中,车开得很平稳,颜晓晨忍不住琢磨起来。

奔驰车并不能说明什么,毕竟价格有两三百万的,也有几十万的,颜晓晨看不出好坏,可据她并不丰富的社会经验判断,公司一般只会给高管配司机。虽然程致远的公司看上去不大,可程致远不过三十出头,这个年龄,在金融圈能做到基金经理就算很成功了。

程致远问:“你在想什么?”

颜晓晨笑着做了个鬼脸:“我在想你究竟有多成功,我原本以为你只是个金融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。”

程致远微笑着说:“成功是个含义很复杂的词语,我只是有点钱而已。”

(摘自《半暖时光》桐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)